

2005年5月

食 品 法 典 委 员 会



联合国
粮食及农业组织

世界
卫生组织



JOINT OFFICE: Viale delle Terme di Caracalla 00100 ROME Tel: 39 06 57051 www.codexalimentarius.net Email: codex@fao.org Facsimile: 39 06 5705 4593

议题 15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食品标准计划

食品法典委员会

第二十八届会议，粮农组织总部，意大利罗马，2005年7月4-9日

粮农组织/世卫组织加强参与食品法典的项目和信托基金

2004年年度报告

A. 序言

1. 本报告涵盖实施粮农组织/世卫组织加强参与食品法典的项目和基金（以下称“食典信托基金”）第一个日历年的工作。本报告由技术部分和财务部分组成，阅读本报告应参照粮农组织/世卫组织项目和基金磋商小组提交给食品法典执行委员会和食品法典委员会的第三次和第四次进展报告¹。这些报告能就国家的资格标准和项目及基金的管理提供补充信息。

2. 2004年3月，食典信托基金在商定的最低50万美元到位后（2004年2月）开始运作。在2004年3月至12月期间，共有来自75个国家的83位人员出席了食典14次会议，使用了食典信托基金的561,297美元。截至2004年12月31日，9个国家政府和欧共体捐赠了1,543,090美元。这为食典信托基金2005年的活动打下了财政基础。

¹ 第三次进展报告，CX/EXEC 04/53/3, 2003

第四次进展报告，ALINORM 04/27/10F, 2004

这两个报告都已登在：<http://www.who.int/foodsafety/codex/trustfund/en/>

为了节约起见，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及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如无绝对必要，望勿索取。食典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因特网 www.codexalimentarius.net 网站获取。

B. 技术部分

3. 该基金的主要目标是加强食品法典成员国，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参与食品法典工作。各方认识到，食品法典成员国的积极参与能极大提升各国进一步发展食品安全体系的能力，以及保护它们公民健康并在国家和国际促进食品贸易的能力。

4. 食典信托基金是由世界卫生组织（WHO）代表世卫组织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管理。信托基金磋商小组（CGTF）由世卫组织和粮农组织高级工作人员组成，于 2003 年成立。该磋商组负责确保食典信托基金的顺利运转。

5. 在 2004 年 3 月至 12 月期间，来自 75 个国家总数达 83 人参加了 14 次分别召开的食典会议，包括 2004 年 6 月、7 月召开的食品法典委员会会议。所有 83 名与会者都由食典信托基金提供全部资助，大多数成员是最不发达国家（LDGs）的政府官员。与会者分别是：66%来自最不发达和其他低收入国家；29%来自中低收入国家；以及 11%来自中上收入国家。

申请和参与

6. 根据 2004 年发出提交申请的通知，有 75 个合格的国家提出了申请。鉴于 2004 年初期的资金水平，磋商小组决定所有合格的申请者可获得优先考虑的资助。若有资金剩余，可专门考虑来自最不发达国家的次重点要求。

7. 附件表 A 显示了出席有关会议的国家。在附件表 B 中，受益国家可按食典区域分组显示。

食典联络官的作用

8. 食典秘书处，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通过正常渠道在 2004 年向各国农业部和卫生部发出提交申请的通知。此外这两个组织驻区域和国家代表也得到了通报。

9. 由于多渠道通知合格国家有关食典信托基金事宜，因而有时一国会提出几个申请（通常是在一国政府中代表了不同的实体）。由于还考虑到审查这些申请时所用基本标准需要表明政府有关部门的协调，这样多头申请是不能令人满意的。申请者所提供的有关国内协调机制的情况通常不充分或不清楚，这就延误了对申请的审查或使申请无法通过。因而 2005 年关于申请的通知（2004 年中发出，申请提交截止日期为 2004 年 10 月 31 日）主要是通过食典联络官发出，这是采纳了食典执委会²和食典委员会³的建议。

² ALINORM 04/27/4, 94-103 段，食品法典委员会第五十四届执行委员会报告。

³ ALINORM 04/27/41, 188-196 段，食品法典委员会第二十七会议报告。

10. 事实证明，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区域及国家代表积极参与申请和联络工作是非常有益的，因而应加强他们的参与。然而遗憾的是食典联络官常常不能获得有关联系的细节，严重地影响了与受益国家的有效联络。让食典联络官有效运作是符合食典信托基金和食典秘书处双方利益的，现正采取措施积极分享最新情况以实现这一目标。

受益国家的报告

11. 2004 年接受资助的国家有义务向食典信托基金管理部门提交报告。提交这份报告是这些国家要在 2005 年继续获得资助的先决条件。报告的格式已经提供。为了遵守 2004 年 10 月 31 日申请截止日期，这些国家根据要求要提供一份有关信托基金资助会议包括 2004 年 6 月/7 月食品法典委员会会议的报告。提交有关今后会议的报告（直到并包括 2005 年中期召开的食品法典委员会会议）将是申请 2006 年资金的前提。

12.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受益国共提交了 24 份报告。报告的质量总的来说是令人满意的。数个国家提供了有关它们国家法典的基础建设、结构和职能的详细情况，如食典联络点和国家食典委员会或相同机构，还详细介绍了如何使用这些基础设施来提出申请并切实参与食典会议。

13. 数个受益国代表表明，他们只是第一次参加食典会议，今后还有很多工作要做。这不仅仅是由于缺乏食典工作经验，而且国家食品立法和相关机构也相对薄弱，缺乏预算和能力，缺乏食典标准在国家贸易中作用的政治意识，以及实施食典标准的能力有限。

14. 有些国家的报告清楚表明对参与食典工作已经有了相当的认识。信托基金所提供的支持使政府能更广泛地参与和有关国家立场的协调。

15. 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驻区域和国家代表所提供的支持被认为是充分的，尤其是在准备申请方面。有些国家还提到，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还积极协助工作汇报和后续工作。

16. 对这些报告的详细研究有助于磋商组进一步协助受益国家参加由信托基金所组织的活动。这也能向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提供有关技术合作计划和食品安全和质量方面能力建设的信息。

C. 财务部分

概要

17. 自 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有 9 个成员国以及欧共体捐赠了 1,543,090 美元。

18. 如上所述，食典信托基金在 2004 年共向 75 个国家的 83 人提供了资金。2004 年的支出总额为 561,297 美元。这笔款项用于：

- (a) 支持受益国家—为它们出席食典会议提供 100%的食宿差旅费(461,297 美元);
- (b) 项目管理和行政(100,000) 美元。

2005 年 1 月 1 日的余额为 981,793 美元。

对食典信托基金的捐赠 (2003-2004)

19. 食典信托基金于 2003 年 1 月收到了第一笔赠款 (来自瑞士政府)。捐赠和认捐在持续进行, 目标是通过在 12 年间筹集财政资源为整个项目期 (12 年) 确保充足的财政资源。

20. 在 2004 年 3 月至 12 月期间为开展活动所利用的资金是来自 2003 年 1 月到 2004 年 1 月所收到的 797,379 美元 (总额为 561,297 美元)。(见表 1 中灰色部分)。这些捐款的剩余部分 (236,082 美元) 加上 2004 年 2 月至 12 月所收捐款 745,711 美元 (见下表 1 白底部分) 将用于 2005 年的活动。

21. 对于未来的活动 (2006 年和以后), 预计在当年到 10 月份所收款项或承诺款项可用于下一年的活动。例如, 截至 2005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所到位的捐赠就能划拨给 2006 年活动的预算。这个时间能保证拨给受益国的款项于每年 11 月完成, 这能及时地为下年度召开的第一次食典会议 (通常在 2 月份) 作好旅行安排。

22. 下表 1 是自 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所收 1,543,090 美元捐款的详细情况。

表 1: 食典信托基金—到位的捐款 (2003-2004)

捐赠方	收到数额 (为捐款货币)	所收数额 (美元)	收到日期
瑞士	CHF 50,000	35,971 美元	2003 年 1 月
加拿大	Cdn \$ 50,000	34,014 美元	2003 年 4 月
美国	US\$ 168,000	168,000 美元	2003 年 11 月
挪威	US\$ 100,000	100,000 美元	2003 年 12 月
爱尔兰	EUR 50,000	60,824 美元	2003 年 12 月
荷兰	US\$ 50,000	50,000 美元	2003 年 12 月
欧共体	EUR 280,250	348,570 美元	2004 年 1 月
加拿大	Cdn \$ 166,666	125,287 美元	2004 年 2 月
澳大利亚	AUD 40,000	27,906 美元	2004 年 8 月
瑞典	SEK 2,000,000	281,960 美元	2004 年 11 月
荷兰	US\$ 50,000	50,000 美元	2004 年 11 月
爱尔兰	EUR 30,000	39,788 美元	2004 年 12 月
新西兰	US\$ 35,770	35,770 美元	2004 年 12 月
挪威	US\$ 100,000	100,000 美元	2004 年 12 月
美国	US\$ 85,000	85,000 美元	2004 年 12 月
收款总额		1,543,090 美元	

注: 七笔捐款 (灰色部分) 用于 2004 年的活动。其余捐款是用于 2005 年的活动。

2003-2004 年：为今后活动所收到的认捐

23. 下面是已经收到的认捐：

- (1) 加拿大—根据加拿大对 2004-2006 三年期的认捐（2004 年 1 月签字），加拿大将于 2005 年和 2006 年每年增加 166,666 加元。
- (2) 荷兰—于 2004 年 11 月签署的四年协议（2003-2006）规定，荷兰将于 2005 年和 2006 年每年增加捐款 50,000 美元。
- (3) 欧洲共同体—第二个协议于 2004 年 11 月签署，欧共体将于 2005 年增加 295,000 欧元（这笔款项的 280,250 欧元已于 2005 年 2 月收到）。
- (4) 德国—德国共和国政府于 2004 年 12 月签署了一项协议，提供捐款 50,000 美元（注：这笔 50,000 美元捐款已于 2005 年 1 月入帐）。
- (5) 瑞典—在 2004 年捐款之外，瑞典政府在 2004 年 12 月表明愿意在 2005-2007 三年间每年增加捐款 3,000,000 瑞典克朗（约 425,000 美元）。

2005 年的情况

24. 表 2 提供了食典信托基金在 2004 年关键活动的情况，以及 2005 年的概况。该表显示，2004 至 2005 年期间预期支出款项为 2,529,079 美元（2004 年实际开销加上 2005 年预算支出）。2003-2004 年收到款项总额加上对 2005 年的认捐数额是 2,591,450 美元。因而食典信托基金将有充足的资金用于 2005 年的各项活动，以及至少为 62,371 美元的“应急”资金。该应急数额加上 2005 年所收到的额外资金将构成 2006 年 1 月 1 日食典信托基金帐户的总余额。

表 2：2004/2005 年财政状况

实际开销 2004 年	由基金资助 人员数量 2004 年	预算支出 2005 年	将由基金资助的 人员数量 2005 年	2003-2004 年收到 总额加上 2005 年 认捐
561,297 美元	75 个国家的 83 人	1,967,782 美元	102 个国家的 307 人	2,591,450 美元

更多资料

25. 可在食典信托基金网站查询更多信息：<http://www.who.int/foodsafety/codex/trustfund/en/>
26. 可通过电子信箱与食典信托基金行政管理部门取得联系：codextrustfund@who.int

附件

**表 A : 2004 年得到食典信托基金赞助的国家 :
根据食品法典委员会和食典下属机构的会议列出**

委员会	国家	摘要
食品卫生规范委员会 2004 年 3 月 29 日-4 月 3 日 (美国 , Washington)	1. 印度尼西亚 2. 巴布亚新几内亚	
农药残留规范委员会 19-24 April 2004 (印度 , New Delhi)	1. 加 纳	
总原则规范委员会 2004 年 5 月 3-7 日 (法国 , Paris)	1. 布隆迪* 2. 刚果民主共和国* 3. 汤 加 4. 乌干达*	
食品标签规范委员会 2004 年 5 月 10-14 日 (加拿大 , Montréal)	1. 布隆迪* 2. 喀麦隆	
食品标准规范委员会 2004 年 6 月 28 日-7 月 2 日 (瑞士 , Geneva)	1. 不 丹* 2. 博茨瓦纳 3. 智 利 4. 中 国 5. 刚果共和国 6. 哥斯达黎加 7. 佛得角 8. 古 巴 9. 印 度 10. 牙买加 11. 莱索托* 12. 马 里* 13. 毛里塔尼亚* 14. 摩洛哥 15. 尼日尔* 16. 巴拉圭 17. 萨摩亚* 18. 所罗门姓名* 19. 苏 丹* 20. 叙利亚 21. 坦桑尼亚* 22. 突尼斯 23. 乌干达* 24. 乌拉圭 25. 瓦努阿图* 26. 越 南 27. 津巴布韦	
粮农组织/世卫组织亚洲协调委 2004 年 9 月 7-10 日 ((韩国 , Jeju City)	1. 斯里兰卡	由韩国赞助的最不发达国家和蒙古

委员会	国家	摘要
水果及蔬菜加工制品规范委员会 2004年9月27日-10月1日(美国, Washington)	1. 卢旺达*	
政府间果汁和菜汁规范特设工作组 2004年10月11-15日(巴西, Fortaleza)	1. 危地马拉	
粮农组织/世卫组织北美西南太平洋协调委员会 2004年10月19-22日(萨摩亚 Apia)	1. 库克群岛 2. 密克罗尼西亚 3. 索罗门群岛*	
食物中兽医残留规范委员会 2004年10月26-29日(美国, Washington) 分析和抽样方法特设组 2004年10月25日	1. 布基纳法索* 2. 多米尼加共和国 3. 蒙古 4. 秘鲁 5. 波兰	
特殊膳食营养和食品规范委员会 2004年11月1-5日(德国 Bonn)	1. 玻利维亚 2. 柬埔寨* 3. 尼日尔	
总原则规范委员会 2004年11月8-12日(法国, Paris) 风险分析工作原则建议草案工作组 2004年11月6日	1. 柬埔寨* 2. 哈萨克斯坦 3. 吉尔吉斯 4. 老挝* 5. 马其顿 6. 尼泊尔* 7. 卢旺达* 8. 萨摩亚* 9. 多哥 10. 赞比亚*	
粮农组织/世卫组织协调委员会 2004年11月29日-12月3日(阿根廷, Buenos Aires) 食品监管系统区域培训班 2004年11月28日	1. 伯利兹 2. 哥伦比亚 3. 厄瓜多尔 4. 萨尔瓜多 5. 海地* 6. 尼加拉瓜 7. 巴拿马	

委员会	国家	摘要
食品进口和出口检查及验证系统规范委员会 2004年12月6-10日(澳大利亚, Melbourne)	1. 不丹* 2. 布基纳法索* 3. 加蓬 4. 海地* 5. 洪都拉斯 6. 伊朗 7. 约旦 8. 利比里亚* 9. 立陶宛 10. 尼泊尔* 11. 苏丹*	

表 B : 2004 年由食典信托基金资助的国家: 按食典区域列出接受资助的国家

食典区域	国家	食典区域	国家
非洲	贝宁*	欧洲	哈萨克斯坦
	博茨瓦纳		立陶宛
	布基纳法索*		摩尔多瓦
	布隆迪*		波兰
	喀麦隆		塞尔维亚和黑山
	刚果共和国		马其顿
	佛得角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伯利兹
	刚果民主共和国*		玻利维亚
	埃塞俄比亚*		智利
	加蓬		哥伦比亚
	加纳		哥斯达黎加
	圭亚那*		古巴
	几内亚比绍*		多米尼加共和国
	莱索托*		厄瓜多尔
	利比里亚*		萨尔瓦多
	马里*		危地马拉
	毛里塔尼亚*		海地*
	摩洛哥		洪都拉斯
	莫桑比克*		牙买加
	尼日尔*		尼加拉瓜
	尼日利亚		巴拿马
	卢旺达*		巴拉圭
	斯威士兰		秘鲁
	多哥*		乌拉圭
	乌干达*	近东	伊朗
	坦桑尼亚*		约旦
赞比亚*	吉尔吉斯		
津巴布韦 we	苏丹*		
	叙利亚		
亚洲	不丹*	南太平洋	突尼斯
	喀麦隆*		库克群岛
	中国		密克罗尼西亚
	印度		巴布亚新几内亚
	印度尼西亚		萨摩亚*
	老挝*		所罗门群岛*
	蒙古		汤加
	尼泊尔 I*		瓦努阿图*
	斯里兰卡		
越南			